

衛生福利部 107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3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部 301 會議室

主席：張委員雍敏代

紀錄：張嶸升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前次（107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認。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部 107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請公鑒。（報告單位 綜合規劃司）

決定：

- 一、序號 1、2、3、6、7、8 等 6 案，解除列管。
- 二、序號 4、5 等 2 案，繼續列管。序號 4，針對生育事故救濟案件與高齡產婦之相關性分析，請醫事司於下次會議提出專案報告；另有關高齡產婦與兒童身心發展之相關性研究，俟國民健康署 108 年研究完成後再行報告。序號 5，請醫事司於下次會議提出不同障別的性別需求調查結果報告。

第二案：針對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歷年統計涉及性別議題，報請公鑒。（報告單位 社會救助及社工司）

決 定：洽悉。

第三案：健保資源利用的性別分析報告，報請公鑒。(報告單位 中央健康保險署)

決 定：

一、洽悉。

二、請中央健康保險署說明 106 年保險對象人數減少原因。

第四案：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涉及本部相關重要決定(議)事項之工作報告，報請公鑒。(報告單位 綜合規劃司)

決 定：

一、洽悉。

二、請持續積極辦理列管事項。

第五案：本部「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 3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本部後續配合作業及分工，報請公鑒。(報告單位 綜合規劃司)

決 定：

一、洽悉。

二、請相關單位於 107 年 11 月 9 日前完成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回應表提供綜合規劃司。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有關本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08 至 111 年)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 綜合規劃司)

決 議：請參酌委員意見修正，並於 107 年 11 月 12 日
前將修正計畫提供綜合規劃司，依限於 11 月
月底前函報行政院備查；另請社會救助及社工司
於下次會議報告有關「時間銀行」之辦理情
形。

伍、散會：上午 11 時 50 分

委員發言紀要

壹、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部 107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黃委員淑英：

請留意各項辦理情形如涉及部內分工，應先處理，勿於會議資料內呈現。

何委員碧珍：

有關醫療院所無障礙就醫環境輔導計畫，建議當年度結案時可於本會議報告討論，以利下期計畫定調前納入委員意見。

王委員秀紅：

有關序號 8 僅文字敘述，請社家署進一步說明相關訓練課程實際內容。

第二案：針對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歷年統計涉及性別議題，報請公鑒。

黃委員淑英：

再請留意中低收入戶戶長年齡層分布，了解其中主要負擔家計之年齡為何。

何委員碧珍：

有關 107 年低收及中低收調查，建議未來在分析上可以更細，了解孩童年齡分佈，以檢視目前的政策是否足夠提供各年齡層的需求，避免貧窮世襲。要了

解政策是否有效，需掌握資格流動狀況及家戶身心障礙戶分布的情形。

王委員秀紅：

誠如何委員所說，低收及中低收調查的年齡層分類應具有意義，並與國際年齡級距接軌。

第三案：健保資源利用的性別分析報告，報請公鑒。

黃委員淑英：

建議門診、住院費用以每人次呈現，以了解性別間每次醫療費用使用情形。另外資料排除的項目，是否可以還原醫療資源使用狀況？另請了解 106 年保險對象人數下降之原因。

何委員碧珍：

資料僅侷限於統計缺乏性別分析，女性就醫次數高於男性，但住院及醫療費用使用低於男性，整體應可再進行性別分析，瞭解是否有因性別而致疾病的差異。建議衛福部其他單位可善用健保資料，作為政策上規劃的依據。

王委員秀紅：

從政策面分析，因醫療資源利用太方便，應強調健康促進及自我照顧，改善醫療資源分配不均情形，建議可進一步做分析，以瞭解如同年齡層內的使用率不同，是否可能有其他的原因所致(如貧窮)，亦可供未來政策佐證。

第四案：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涉及本部相關重要決定(議)事項之工作報告，報請公鑒。

黃委員瑞汝：

- 一、有關開放醫院健保醫療給付，是政府未來政策，建議應更主動積極，提出相關健保給付機制。
- 二、有關「研議將乳房植入物引起之退化性大細胞淋巴瘤相關說明加入乳房整形/重建手術說明書」1案，請醫事司參酌委員意見，並注意手術同意書改善進度。
- 三、有關建請衛福部加強取締「陰道回春」廣告案，現坊間約有8成醫療院所仍持續廣告「陰道回春」，仍未見改善。

何委員碧珍：

請再了解本案工作報告之目的為何？是否僅是程序上的檢視或實質內容的審查。

第五案：本部「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3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本部後續配合作業及分工，報請公鑒。

王委員秀紅：

有關性別暴力，除了結論性意見與建議提到的家庭暴力，也請衛福部須注意醫院職場中，醫護人員遭受暴力之情形。

貳、討論事項：

第一案：有關本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08 至 111 年）
草案，提請討論。

何委員碧珍：

- 一、誠如王委員所說，建議將醫療體系內可能遇到之性別暴力也納入策略中。
- 二、有關開辦「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乙節，建議將人力改為專業人力，以符合專科醫師(如：麻醉專科醫師)於偏遠地區不足之情形。
- 三、建議可了解目前家庭育有第2胎或第3胎的情形，鼓勵有意願生育第2胎或第3胎家庭之生育意願。
- 四、有關強化高齡社會之公共支持，貴部「時間銀行」政策可以呼應，請社工司下次說明目前辦理情形。

王委員秀紅：

有關繼續教育訓練課程為何只有護產人員，應整合各類醫事人員看此議題，請醫事司再進一步研議。

黃委員淑英：

請醫事司確認各類醫事人員是否皆有將性別議題相關課程列為繼續教育必選項目。

衛生福利部 107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3 次會議

決定（議）事項辦理情形追蹤表

案由	決定（議）事項	辦理單位	
報告事項第一案：本小組 107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序號 1、2、3、6、7、8 等 6 案，解除列管。序號 4、5 案，繼續列管。請醫事司於下次會議，針對生育事故救濟案件與高齡產婦之相關性分析，提出專案報告；有關高齡產婦與兒童身心發展之相關性研究，請健康署完成後再行報告。		
	4	針對生育事故救濟案件與高齡產婦之相關性分析，請醫事司於下次會議提出專案報告；請健康署完成高齡產婦與兒童身心發展之相關性研究後再行報告。	醫事司 國民健康署
	5	請醫事司於下次會議提出不同障別的性別需求調查結果報告。	醫事司
報告事項第三案：健保資源利用的性別分析報告	請中央健康保險署說明 106 年保險對象人數減少原因。	中央健康保險署	
報告事項第五案：本部「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 3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本部後續配合	請本部相關單位於 107 年 11 月 9 日前完成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回應表提供綜規司。	綜合規劃司	

案由	決定(議)事項	辦理單位
作業及分工		
討論事項第一案：有關本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08至111年)草案	請參酌委員意見修正，並於107年11月12日前將修正計畫提供綜規司，依限於11月底前函報行政院備查；另請社工司於下次會議報告有關「時間銀行」之辦理情形。	綜合規劃司 社會救助及 社工司

衛生福利部 107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3 次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107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

二、地點：本部 3 樓 301 會議室

三、主席：薛委員兼召集人瑞元

紀錄：張嶸升

四、出席人員：

王委員秀紅	王秀紅	蔡委員淑鳳	陳青梅代
何委員碧珍	何碧珍	石委員崇良	劉文潔代
黃委員淑英	黃淑英	譚委員立中	詹金月代
黃委員瑞汝		黃委員怡超	黃純英代
張委員雍敏	張雍敏	張委員美玲	
楊委員世華		吳委員建國	王雪齡代
張委員秀鴛		蔡委員鈺泰	蔡鈺泰
楊委員芝青	楊芝青	許委員明暉	
商委員東福	陳瑞元代	高委員宗賢	
李委員美珍	李美珍	簡委員慧娟	莊金珠代

五、列席人員：

單位	請簽名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蔡宏富
綜合規劃司	魏奧倫 洪浩 許雅惠 梁學豐、張慧中
社會保險司	沈昭如
社會救助及社工司	李曉如 鄭亞傑
護理及健康照護司	陳利傑
保護服務司	陳怡如
醫事司	
心理及口腔健康司	詹金月
中醫藥司	林麗傑
秘書處	吳柏江
人事處	許文芳 蔡雅芳
政風處	
會計處	馮子滿、蔡曼均

單位	請簽名
統計處	
資訊處	楊美惠
法規會	陳美琪
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	蔣怡淳
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	徐秀峰
國民年金監理會	徐瑛雪
全民健康保險會	劉佩穎
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	呂香樺
國際合作組	陳慧慧
科技發展組	陳高敏
公共關係室	
國會聯絡組	
國家 C 型肝炎旗艦計畫辦公室	劉慧琪

單位	請簽名
✓ 長期照顧司籌備 辦公室	劉璋志
疾病管制署	科長 張育敏
食品藥物管理署	陳信誠
中央健康保險署	科長 韓佩軒 科長 李忠龍 辦事處 范介藩
國民健康署	簡技 陳麗娟
社會及家庭署	陳志如 紀程芳 李音韻 薛道庭 傅佳吉
國家中醫藥研究 所	連振祺 柯善珊